

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【碩士班】

科技管理組 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(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[illegible]

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【碩士班】

智慧財產組 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(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	必	1					
智慧財產權法	必	3					
智慧財產管理	必	3					
智財法學研究方法	群	3					2 門至少選 1 門
研究方法	群	3					
專利實務	群	3					畢業前完成群修課程： 4 門至少選 2 門
商標實務	群	3					
著作權法律與管理	群	3					
公平交易與競爭法	群	3					
科技與創新管理	群	3					3 門至少選 1 門
策略分析與商業模式	群	3					
創新經濟學與產業動態分析	群	3					
合計	必(群)修：19 學分						

學士後最低畢業學分：42 (承認外所外校選修 11 學分，且校際課程應由系所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)

碩士後最低畢業學分：36 (承認外所外校選修 9 學分，且校際課程應由系所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)